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柯靜蓉  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58  
電子信箱：bc0361@gov. 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330688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創意競賽計畫、創意競賽說明各1份 (32131338\_1133068813\_1\_ATTACH1. pdf、32131338\_1133068813\_1\_ATTACH2. 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113年度「高級中等學校綠色化學創意競賽計畫」及說明會簡報，請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競賽及說明會，並惠予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13年6月4日臺教資（六）字第113270212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次創意競賽主題內容以綠色化學十二原則為主，高級中等學校課綱為輔，學生亦可選擇與生活有關之各類綠色化學實驗為主題，歷年競賽成果及綠色化學資訊請參考「教育部綠色化學教育網」(<https://chem.moe.edu.tw/green>)。

三、本競賽計畫評選方式分為「初選」與「複選」二階段進行，計畫內容詳述如下：

（一）參與對象：

1、凡對「綠色化學創意競賽」有興趣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皆可參與。

建國中學 1130613



\*MPAA1136008421\*

2、每隊參賽學生以1至3人為限，每隊指導老師至多2人。

3、113學年度應屆畢業同學得以原就讀學校報名參加。

## (二)評選方式：

### 1、初選：

(1)以創意說明書書面資料作為審查評分依據，由本計畫承辦單位先針對參賽隊伍資格及提供資料進行審核。

(2)通過資格審核者，將分送至評選小組進行初選評分作業，選出入圍「複選」作品，並頒發「入圍證明」證明書1份。

(3)初選評分作業中，作品經2位（含）以上委員評定符合競賽資格，惟未入圍複選者，頒發「委員推薦證明」證明書1份。

### 2、複選：

(1)複選入圍隊伍另需填寫成果報告書、成果展示簡報、著作權授權同意書，以及製作成果影片。

(2)擇日進行成果展示，由參賽學生進入試場，並開放有興趣之同學與老師互相學習觀摩。

(3)評選小組將依成果報告書及現場成果展示結果進行評審，並由評選小組委員召開複選會議，共同決定最後評審成績。

(三)獎勵：進入複選的隊伍，每隊可以獲得實驗材料補助費用新臺幣（以下同）2,500元，並從普通型與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組分別選出金牌1名、銀牌2名、銅牌3名與佳作



若干名，由教育部頒發金、銀、銅牌獎狀及獎金2萬元、1萬5千元、1萬元，佳作獎提供獎狀乙幀，另獲獎隊伍指導老師揭頒發感謝狀乙幀及2,000元。

(四)特殊獎勵：為擴大競賽效益，本年度新增創意獎及人氣獎2項特殊獎勵，說明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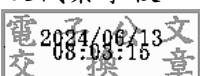
1、創意獎：由評選委員從入圍複選之作品中，擇優選出創意獎之獲獎隊伍，由本部頒發2萬元及獎狀乙幀，若有2組以上獲獎，獎金由獲獎隊伍均分。

2、人氣獎：於複選成果展示後，由參展隊伍互相投票，最終票選出6組人氣獎獲獎隊伍，由本部頒發5,000元及獎狀乙幀。

四、旨揭競賽計畫辦法說明會影片置於「教育部綠色化學教育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chem.moe.edu.tw/green>）。

五、本競賽計畫申請及說明會相關資訊，請洽教育部委託團隊：鼎澤科技有限公司張薇馥經理，電話：04-23580613分機21，電子信箱：[chang637209@gmail.com](mailto:chang637209@gmail.com)，或洽本部承辦人陳日閔先生，電話：02-77129122，電子信箱：[sunming@mail.moe.gov.tw](mailto:sunming@mail.moe.gov.tw)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 2024/06/13 08:08:15